

东坡底乡人民政府文件

东政发[2022]4号



东坡底乡人民政府 关于2022年度森林火灾扑救的应急预案

各村两委、各林场及相关站所：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森林防火工作方针，积极有效预防、控制森林火灾，确保能够及时高效有序地处置和扑救森林火灾，及时处理火灾事故，保护森林资源安全，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把森林火灾的损失降到最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和《国家处置重、特大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等政策方针，结合我乡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森林防火应急预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会议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



坚定信心，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更大的政治勇气和智慧全面推动林业改革发展，建立生态文明精神，以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的政治觉悟，发扬英勇顽强、不怕牺牲的英雄气概，实现“打早、打小、打了”的目标，把火灾控制在最低限度。

二、目标要求

通过全乡上下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的共同努力，采取有效措施，层层落实责任，积极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达到全乡不发生或少发生森林火灾，切实有效地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森林资源的安全。

三、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领导，乡设立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全面负责森林火灾的应急工作。

总指挥：张佳栋、张尧文

副总指挥：王海龙、武树平、梁照维、吕陆海

专职副指挥：惠来贵、曹宝宝、薛建华、张强、李建强

总值班主任：乡指挥部办公室各带班领导

成员单位：乡林业站、东西葫芦林场、文峪河林场、林场各天保站、乡派出所、林区派出所、财政所、武装部、卫生院、农业服务中心、水利站、计生办、供电所、及 13 个行政村。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在林业站，办公室主任由王海龙同志兼任，指挥部下设防火办、防火督查组、火场指挥组、宣传报道组、治安保卫组、扑救组、医疗救助组、财务管理组。



各村要成立相应的森林防灭火领导小组以及制定《森林防灭火应急预案》，以书面形式报乡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备案。

四、人员配制

根据区域划分，乡指挥部分成九个组，每个组由乡包村副科级领导负责协调，各村主干、村两委、第一书记、工作队员及东西葫芦、文峪河林场负责实施，具体人员如下：

1、西上片组：大塔行政村至杜里会行政村

由王海龙、高有钱、杨晋生、张鸣书、胡少敏、卞舟负责协调，马瑞杰、司有明、闫翻生、惠来贵、尚凌霄、王利明及各村两委干部、工作队员和西葫芦林场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2、西中片组：惠家庄行政村

由闫桢、张国平、韩永强负责协调，郭拉忠、梁二元、侯金平及村两委干部、工作队员和西葫芦林场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3、西下片组：逯家岩行政村

由王海龙、马靖负责协调，郭和平、弓二平、冉晋军及村两委干部、工作队员和东、西葫芦林场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4、东上片组：鱼儿村行政村

由郝彩军、任和忠负责协调，孟海忠、田爱民、任俊康、惠改花及村两委干部、工作队员和东葫芦林场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5、东中片组：燕家庄政村到康家社行政村



由李勋杰、宋锁旺、高有钱、郭翔宇、宋鹏负责协调，王晓辉、刘杰、折丽丽、崔俊峰、任俊虎、惠爱花、覃晓强及各村两委干部、工作队员和东葫芦林场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6、东下片组：东坡底行政村

由程二宝、郭妹、李强负责协调，贺二平、李耀星、郑晋平、闫胜利及村两委干部、工作队员和东葫芦林场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7、柏叶沟片组：柏叶口行政村至窑儿上行政村

由张梅、曹宝宝、司庆玲、王琛、刘卫珍、孟辉东负责协调，孟国庆、胡春光、张三儿、田润根及各村两委干部、工作队员和文峪河林场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8、会立片组：神堂坪政村至会立行政村

由程卫军、程小平、李雪、孟岳、吕磊负责协调，冯鹏程、李宝强、吕浩、成学忠、赵小龙及各村两委干部、工作队员和文峪河林场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9、岔口片组：岔口行政村

由闫桢、胡茂华负责协调，苏少华、刘文明、姜学军及村两委干部、工作队员和文峪河林场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五、队伍建制与器材配备

1、队伍建制方面，我乡成立了两支森林防灭火应急队伍，一支由30人组成的快速急时应急反应队伍（由东坡底村民和逯家岩村民组成）；另一支由150人组成的半专业化应急反应队伍（东、西葫芦各50人，会立片50人）。应急队员配足相应的灭火器件，储存灭火弹15箱，风力灭火机6



台，铁锹 500 把，铁扫帚 300 把，二号工具 400 把，水壶 4000 个，对讲机 8 部，宣传车 4 辆。

2、根据行政村大小，各村也要成立 15-30 人的应急抢险扑救队伍，并配足铁锹、斧头等灭火工具，同时各村要配备战地向导 5-7 人，电话 2-4 部，车辆 2-4 辆。

3、东、西葫芦林场，文峪河林场要常年各配备 5 名战地向导，车辆 3 辆，并成立 50 人的抢救扑救队伍，并配足相应的灭火器件，灭火弹 300 枚，风力灭火机 10 台，铁锹 300 把，扫帚 300 把，水壶 1500 个，对讲机 15 部，宣传车各 1 辆。

4、全乡 64 名护林员配备了 GPS 巡查手机，要加强巡查力度，在森林防灭火第一线，随时掌握所管辖区一切动态。尽职尽责，保护好森林资源的安全。

5、全乡设立 7 个瞭望点，分别设在大塔、石沙峪口、东坡底、燕家庄、三座崖、柏叶口水库观景台、窑儿沟胡家沟，具体瞭望全乡的森林防火动态，确保一有火情能及时发现问题迅速上报。

六、火源监管

防火期内，乡、村、组干部和护林员要建立分片包干责任制，继续实行“八包”制定，即：县包乡、乡包村、村干部包牛羊工、党员包坟地、护林员包山头、业主工头包民工、家长包学生、监护人包呆傻人。对痴、呆、傻、老人、儿童等防火重点人群，要严格落实监护人和村两委双重监管责任。各村要将包山头、包地块、包人头、包坟头压实到位，真正



把责任落实到每个人，落实到每个村、落实到地块和农户。

七、火灾报告和扑救

巡查人员、护林员及村民发现和接到火情报告后，在第一时间报告村两委和村森林防灭火应急抢险分队长，村两委和村应急抢险分队长在接到火情报告后须第一时间报告乡森林防灭火领导组（电话：3598505），同时，要及时组织村应急抢险队员赶赴火灾现场进行扑救，定时报告火灾发展情况。乡森林防灭火领导组接到火情报告后，做好火灾记录，及时通知火灾所在村和村森林防火应急抢险分队赶赴火灾现场进行扑救，到火灾现场查看和扑救，并根据火情立即集合组织乡急时应急快速反应队伍和半专业应急队伍前往现场，确保打早、打小、打了。在组织扑救同时，将火情及时反馈给乡政府，由乡政府根据火情进行科学合理的人员组织和调度，同时，上报县护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乡、村森林防火实行每天零报告制度，村报告到乡政府，乡政府报告县护林防灭火指挥部，由下到上逐级上报，不得迟报、瞒报，不得越级上报。

八、联防联控

建立森林防火联防机制，相邻村组发生火灾时，积极提供支持和配合，发现方在及时报告乡政府和邻村的同时，积极组织本村力量就近扑救，最大限度地防止火灾蔓延，减少火灾损失，不能推诿扯皮，漠不关心。

九、灾后处理

坚持无论火灾大小，有火必查，查后必罚的原则，火情



发生后，乡政府及时通知当地派出所，派出所接警后，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调查处理，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火灾肇事者进行依法处理。

十、应急要求

1、灭火人员必须树立高度的责任心，以抢救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己任。

2、灭火人员接到灭火指令后，必须迅速赶到灭火现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时间。

3、灭火指挥人员接到灭火报告后，必须立即判明情况，迅速下达灭火指令，组织灭火。

4、由应急抢险队队长现场指挥人员根据现场情况分配任务，确保现场灭火有序进行。

5、灭火人员到现场后，必须服从抢险指挥人员的统一指挥，确保灭火工作及时有效。

6、应急抢险队在灭火过程中，必须高度注意安全，坚决不许盲目和单独进入火场，防止火源扩大。

7、灭火指挥人员应根据现场灭火情况随时向乡政府报告灭火情况和损失情况。

8、及时总结经验教训，表彰有功人员。撰写火灾报告，总结上报，入档保存。

